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分布式光伏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分布式光伏项目的议案》。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落实乡村振兴发展战略，保障能源安全，加快公司向综合能源服务商转型发展，根据国家能源局综合司、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相关文件，公司子公司叶县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淇县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濮阳豫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镇平天益新能源有限公司、南阳天益发电有限公司拟对外投资建设叶县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淇县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濮阳市经开区一期分布式光伏项目、镇平县晁陂镇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南阳市第一批阳光校园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5 个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总建设装机规模 203.50772MWp，总投资额 80,567.21 万元。

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装机规模 (MWp)	总投资额 (万元)	建设单位
1	叶县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2.908	40,580.78	叶县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	淇县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72.77	29,163.96	淇县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3	濮阳市经开区一期分布式光伏项目	14.86	5,979	濮阳豫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	镇平县晁陂镇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37448	3,835.14	镇平天益新能源有限公司
5	南阳市第一批阳光校园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59524	1,008.33	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203.50772	80,567.21	
--	----	-----------	-----------	--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叶县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项目名称：叶县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建设单位：叶县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总装机容量为 102.908MWp

项目总投资：40,580.78 万元

建设工期：12 个月

（二）淇县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项目名称：淇县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建设单位：淇县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总装机容量为 72.77MWp

项目总投资：29,163.96 万元

建设工期：24 个月

（三）濮阳市经开区一期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项目名称：濮阳市经开区一期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建设单位：濮阳豫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内容：总装机容量为 14.86MWp

项目总投资：5,979 万元

建设工期：10 个月

（四）镇平县晁陂镇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项目名称：镇平县晁陂镇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建设单位：镇平天益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总装机容量为 10.37448MWp

项目总投资：3,835.14 万元

建设工期：12 个月

(五) 南阳市第一批阳光校园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项目名称：南阳市第一批阳光校园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建设单位：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内容：总装机容量为 2.59524MWp

项目总投资：1,008.33 万元

建设工期：3 个月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子公司对外投资建设叶县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淇县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濮阳市经开区一期分布式光伏项目、镇平县晁陂镇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南阳市第一批阳光校园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5 个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落实乡村振兴发展战略，保障能源安全，加快公司向综合能源服务商转型发展的重要举措，对促进国家能源转型、保障河南省电力供应、公司可持续发展具有积极作用。

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存在建设成本增加风险、发电量不及预期风险、屋顶产权等风险，公司将通过做好项目建设进度规划、集中采购、智慧化运营等措施规避或降低相关风险。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子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 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 项目投资方案。

特此公告。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6 月 8 日